阿毗達磨藏顯宗論卷第十四

尊者衆賢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操

辯緣起品第四之三

已辯內外羯剌藍等種等道理因果
相續應知此即說名緣起如是緣起
其相云何頌曰

如是諸緣起　十二支三際　前後際各二
中八據圓滿

論曰非諸緣起唯有十二云何知然
如本論說云何為緣起謂一切有為
然契經中辯緣起處或時具說十二
有支如勝義空契經等說或說十一
如智事等經或唯說十如成喻經等
或復說九如大緣起契經中說或說
有八如契經言諸有沙門或婆羅門
不如實知諸法性等諸如是等所說
差別何緣論說與經有異論隨法性
經順化宜故契經中分別緣起隨所
化者機宜異說或論了義經義不了
或論通說有情无情契經但依有情
數說依有情故染淨得成佛為有情

[illegible]

開顯此二但為此事佛現世間故契
經中依有情說為欲成立大義利益
令別緣起諸有支中具無量門義類
差別今且略辯三生分位无間相續
有十二支一无明二行三識四名色
五六處六觸七受八愛九取十有十
一生十二老死言三際者一前際二
後際三中際即是過未及現三生並
何十二支於三際建立謂前後際各
立二支中際八支故成十二無明行
為前際謂過去生生老死在後際謂
未來生所餘八在中際謂現在生前
際二因所招五果後際二果所待三
因非諸一生皆具此八攝圓滿者說
有八支圓滿者何謂支无缺或由圓
滿或業所招謂先增上或業所引此
中意說補特伽羅歷一切位名圓滿
者非諸中夭及色无色鞨剌藍等諸
位闕故世尊但約欲界少分補特伽
羅說具十二如大緣起契經中說佛
告阿難識若不入胎得增廣大不不
也世尊乃至廣說是故若有補特伽
羅於次前生造无明行具招現在識

何[illegible]
等五支復於現生造愛取有招次後
世生等二支應知此經依彼而說
依一切補特伽羅立諸有支便成雜
亂謂彼或有現在五支非次前生无
明行果及次後世生老死支非現在
生愛取有果彼皆非此經意所明為
現果因和去隣絕便疑因果感過无
能應知緣起支略唯二分前後際如
次七支五支以果與因為因果攝或
因與果五支七支以因斷因果攝果
故謂現愛取即過无明現在有支即
過去行現在世識即未來生餘現四
支即當老死是名因果二分差別說
說三際立十二支謂无明行乃至廣
說此中何法名為无明乃至何法名
為老死頌曰
宿惑位无明　宿諸業名行　識正結生蘊
六處前名色　從生眼等根　三和前六處
於三受因異　未了知名觸　在婬愛前受
貪資具婬愛　為得諸境界　遍馳求名取
有謂正能造　牽當有果業　結當有名生
至當受老死
論曰於宿生中諸煩惱位至今果熟

總謂无明何故无明聲總說煩惱業
業後有行為定因故業由惑發能業
後有无惑有業後有无故非業後有
諸行生時貪等於中皆有作用彼行
起位定賴无明故无明聲總說煩惱
若尒何故唯前生惑總謂无明此生
不尒唯前生惑似无明故貪等煩惱
未得果時勢力无虧說為明利若得
果已取與用虧不名明利无明勢力
設未虧損亦非明利彼現行時亦難
知故前生諸惑至於今生已得果故
勢力虧損其相不明似无明品故唯
前世惑可說无明聲非於行中亦應
同此說假立名想唯於同類故於宿
生中福等業位至今果熟總名為行
初句位言流至老死福等諸業相業
品當廣辯何緣此宿業獨名為行名
隨義立故其義云何謂依衆緣和合
已起或展轉力和合已生又能為緣
已令果和合或此 和合已能為果緣
是謂行名所隨實義宿生中業果今
熟昔行相圓滿獨立行名由此已遮
未生果業以彼業果仍未熟故相未

何[illegible]
圓滿不立行名豈不一切已與自果
異熟因體皆具此相即應一切皆立
行名此體是何謂諸非業及業前生
已得果者雖有此理而說勝業爲
異熟因牽果[illegible]勝故現在生業果後
顯易知故因此能信知過去生果業
是故唯此獨立行名雖一切因已與
果者捴應名行然此唯說捴報後者
諸異熟因故無行名不遍相類是故
成就唯宿生中感此生業偏多爲行
於母胎等正結生時一剎那位五蘊
名識此剎那中識最勝故與唯意識
於此位中五識生緣猶未具故識是
何義謂能了者佛說能了者名識耳
蘊故頗勒具那契經中說我終不說
有能了者此不說言表不離義言爲
遮有自在無緣不依他成我爲了者
不遮識是能了者准勝義空經遮別
作者許諸行體是作者故結生識後
六處生前中間諸位捴稱名色豈不
已生身意二處應言此在四處生前
與難不然未圓勝故謂前二位處猶
成劣六處位中處方圓勝又六處位

阿毗達磨藏顯宗論第十三 第六張 操

身意二根方全分得具現行故謂要
支開位方得男女根尒時諸識身乃
容皆現起故身意處六處位中方全
分得及具現起由斯故說六處生前
是名色位此說為善從生眼耳鼻舌
四根三和合前說名六處謂名色後
六處已生乃至根境識未具和合位
下中上品次第漸增於此位中總名
六處豈於此位諸識不生而得說三
未具和合且无一位意識不生名色
位中身識亦起況六處位言无三和
而餘識身亦容得起然非恒勝故未
並三和名於此位中唯六處勝故約
六處以標位別薄伽梵說根境識三
具和合時說名為觸謂未能了三受
因異但具三和彼位名觸觸差別義
後當廣辯已了三受因差別相未起
婬貪此位名受謂已能了苦樂等緣
婬愛未行說名受位受差別義後當
廣辯貪妙資具婬愛現行未廣追求
此位名愛妙資具者謂妙資財貪此
及婬總名為愛廣辯愛義如隨眠品
為得種種可意境界周遍馳求此位

名取取有四種謂欲及見戒禁我語
取差別故以能取故說名為取即諸
煩惱作相想業謂欲界繫煩惱隨煩
惱除見名欲取如馬等車三界四見
名為見取彼戒禁取名戒禁取色無
色界繫煩惱隨煩惱唯除五見名我
語取如是諸取隨眠品中當廣分別
无明不立為別取者自力无明不猛
利故非解性故相應无明他煩惱力
令能取故離餘見立戒禁取者為能
集業力最勝故於集業門力皆四見
由此一見令業熾然遠聖道遠離
解脫故戒禁取別立取名以諸取名
表執取義雖煩惱皆能執取而異
二取執取義勝故唯此二俱得取名
以二於他取堅執故然於此二戒禁
取強如所纔執熾然行故由是離餘
別立為取四見皆以慧為性故對餘
煩惱執取義強攝四爲餘立為見取
諸餘煩惱定不定地有差別故不善
無記因差別故立餘二取所餘決擇
如順正理即由如是取為緣故馳求
種種可意境時必定引生牽當有業

謂由愛力取增盛時種種馳求善不
善境為得彼故積集衆多能牽後有
淨不淨業此業生位揔名有支應知
此中由此依此能有當果故立有名
有有二種謂業異熟今於此中唯取
業有辯當生果近因性故取為緣有
契經說故唯諸業有取為緣故如前
際行无明為緣取為緣生後際業有
正結生有位即立為生支如此生中
行為緣故初結生位名為識支如是
来生有為緣故初結生位名為生支
此位此名正所須故謂於現世識用
今明未来世中生用㝡顯隨自用顯
以立支名或餘經中說生苦故為造
天趣後有業者令生猒捨故說為生
或顯後有業皆能招苦果為令不造
故說為生由是餘經說生等苦畢竟
寂滅名般涅槃是故生名顯在當果
此生支後至當受支中間諸位揔名
老死即如現在名色六處觸受四支
於當来生如是四位名為老死為令
猒捨於當有心以老死名顯當過患
故契經說五取蘊生應知即是老死

起義所餘決擇如順正理又諸緣起
差別說四 一者剎那 二者連續 三者
連縛 四者今位有餘復說顯法功能
此中剎那謂因與果俱時行也如契
經說眼及色為緣生於眼識等又契
經說眼色為緣生癡所生染濁作意
此中所有癡即无明 癡者希求即名
為愛 愛者所發表即名業 故一剎那
有緣起義 有餘師說一剎那中具十
二支 實有俱起 如貪俱起發業心中
癡謂無明 思即是行 於諸境事了別
名識 識俱三蘊 總稱名色 有色諸根
說為六處 識相應觸名為觸 識相應
受名為受 貪即是愛 與此相應諸纏
名取 所發身語二業名有 如是諸法
起即名生 熟變名老 滅壞名死 此廣
決擇 如順正理 連續緣起 謂前後際
有順後受及不定受 業煩惱故 无始
輪轉 如說有愛等本際不可知 又應
頌言
我昔與汝等 於四種聖諦 不如實見故
久流轉生死
連縛緣起 謂同異類因果无間相屬

而起如契經說无明為因生於貪瞋
明為因故無貪瞋生又契經說從善
无間染无記生或復翻此令位緣起
謂三生中十二五蘊無間相續顯法
功能謂如經說業為生因愛為起因
如是等類功能差別於此五種緣起
類中世尊說何頌曰
佛依分位說 從勝立支名
論曰佛依分位說諸緣起者支支中
皆具五蘊何緣但立无明等名以諸
位中无明等勝故就勝立無明等名
謂若位中無明最勝此位五蘊揔名
无明乃至位中老死最勝此位五蘊
揔名老死故雖揔名別无失如是
前位五蘊為緣揔能引生後位五蘊
隨所應說一切一切經主言謂上義
為非所以者何經異說故如契經說
云何為无明謂前際無智乃至廣說
此了義說不可抑令成不了義故前
所說令位緣起經義相違此无所違
如標釋故謂雖有貪等亦為行緣而
但標无明觀別因故又辨十二處皆
為觸緣而由觀別因但標六處又辨

想等亦用觸為緣而觀別因但標觸
緣受諸如是等其類寔多如觀別因
但標少分亦即由此唯標所標如何
執斯為了義說此廣決擇如順正理
何緣於三際建立緣起支頌曰
於前後中際　為遣他愚惑
論曰依有情數立十二支為三際中
遣彼愚惑彼於三際愚惑者何如契
經言我於過去世為曾有非有何等
我曾有云何我曾有我於未來世為
當有非有何等我當有云何我當有
於現在世何等是我此我云何我誰
所有我當有誰為除如是三際愚惑
故經唯說有情緣起三際緣起如前
已說謂无明行及生老死并識至受
故契經說若有苾芻於諸緣起緣已
生法能以如實正慧觀見彼必不於
三際愚惑謂我於過去世為曾有非
有等是故為除三際愚惑唯依有情
數立三際緣起雖有十二支而三二
為性三謂惑業事二謂果與因其義
云何頌曰
三煩惱二業　七事亦名果　略因

由中可比二

論曰前際因无明後際因愛取如是
三種煩惱為性前際因行後際因有
如是二種以業為性前際識等五後
際生老死如是七名事或業所依故
如是七事即亦名果義准餘五即亦
名因以煩惱業為自性故何緣中際
廣說因果後際略果前際略因中際
易知應廣說二前後難了各略說一
由中比二具廣已成故不別說說便
无用如何別立愛取二支由初念愛
以愛聲說即此相續增廣熾盛立以
取名相續取境轉堅猛故一一境中
皆有初愛合成多念故唯說二剎那
何緣現在諸煩惱位偏說於愛非餘
煩惱於愛易了愛味過患餘煩惱中
此相難了愛是能感後有勝因世尊
偏說令知過患云何當令勤求治道
故唯說愛剎那相續二位差別非餘
煩惱然取名通揔攝諸惑若此緣起
唯十二支老死无果離修對治道生
死應有終无明無因无明是初故生
死應有始或應更立餘緣起支餘復

有餘成無窮過又佛聖教應成毀滅
然不應許此難不然未了所說緣起
理故此緣起理云何應知頌曰
從惑生惑業 從業生於事 從事事惑生
有支理唯此
論曰唯聲正顯有支數定并顯業與
惑或俱惑後生是惑生惑時業俱惑
後義由如是理總攝有支即已善通
前所設難從惑生惑謂愛生取從惑
生業謂取生有无明生行從業生事
謂行生識及有生生從事生事謂從
識支生於名色乃至從觸生於受支
及從生支生於老死從事生惑謂從
生愛由並有支其理唯此已成老死
為事惑因老死即如現四支攝及成
無明為事惑果無明即如現愛取攝
豈假更立餘緣起支故經言如是純
大苦蘊集是前後二際更相顯發義
是故无有老死無果無明無因有縱
始過於此定攝因果无更立支
成無窮過由佛遍說因果義周无遺故無
聖教成毀滅失如世尊言吾當為汝
說緣起法緣已生法此二何異諸師

種種釋此二句如順正理決定義者

頌曰

此中意正說　因起果已生

論曰諸支因分說名緣起所以者何由此為緣能起果故以於因果相繫屬中說緣起故此緣起義但以緣聲而成立故如契經說云何緣起謂依此有彼有及此生故彼生謂无明緣行至生緣老死如是說已復作是言此中法性乃至最後无顛倒性是名緣起何等名為此中法性謂於因果相繫屬中有因功能皆名法性要有因故因果方有更相繫屬非无有因如是性言顯能生義唯有為法性得此法性名雖此經中非正顯示於因果相屬因性名緣起而以緣聲顯緣起義故知因性得緣起名以緣聲但於能顯義轉故因能顯果故說名緣由是阿羅漢最後心心所非等无間緣无所顯果故即由此義證緣起名定於因果相屬中立故佛於彼勝義空經說此中法假謂无明緣行廣說乃至生緣老死以非勝義故立假聲

即目因果更相屬義諸支果分說緣
已生所以者何由此皆從緣已生故
果是諸法成辦名故要已生法此義
成故涅槃成辦由得已生故彼亦由
已生名果或復於此說緣起門涅槃
於中無容為難若有為法果義決定
是此所明如沙門果諸過現法果義
決定名緣已生法在未来果義非定
廢而不說此略義者是起法性說名
緣起過現諸法名緣已生果義定故
緣起定為果者名緣已生又此中因
謂於因果相繫屬中據為因分說名
名緣起者以能為緣起諸果故於此
中果法名緣已生者以過去現在離
緣不生故如是一切二義俱成諸支
皆有因果性故雖因果性實體无別
而義建立非不極成以所觀待有差
別故猶如因果父子等名然此契經
說有密意阿毗達磨无密意說何等
名為此經密意謂薄伽梵密顯生死
无始有終說斯二句言緣起者顯生
死流無始時來旋環无斷故說遞順
諸支相生緣已生言為顯生死若得

阿毗達磨俱舍論卷十　[illegible]

對治有終盡期謂若有緣後更續起
如其緣闕後不續生由是經言作苦
邊際又經中說緣起是假因果相屬
无自性故說緣已生其體是實是彼
後故如瓶所依阿毗達磨說二皆實
因果二體俱實有故且置斯事復應
廣釋无明名色觸受四支所以者何
行有愛取攝業惑品已廣釋故識與
六處本事品已廣釋故且无明義
其相云何為是明无為非明攝若取
前義无明應是無若取後義應眼等
為體如是二種理皆不然俱非所許
故无有過既俱不許所許云何許者
別物別物者何頌曰
明所治無明　如非親實等
論曰如諸親友所對冤敵親友相違
名非親友非異親友所餘一切中平
等類非親友无諦語名實此所對治
虛誑言論名為非實非異於實所餘
一切色香等類亦非實无等言為顯
非天非白非法非愛非義事等阿素
洛等天等相違得非天等名非異无
天等如是无明別有體實是明所治

非異非无云何知然猶如識等說從
緣有為他緣故復有識證頌曰
說為結等故　非惡慧見故　與見相應故
說能染慧故
論曰經說无明以為結縛隨眠及漏
軛瀑流等非餘眠等及體全无可得
說為結縛等事故有別法說名無明
如惡妻子名無妻子如是惡慧應名
無明彼非无明有是見故諸染汙慧
名為惡慧於中有見故非无明見是
推尋猛叡决斷不可說彼名為愚癡
若尒無明應是非見諸染汙慧此亦
非理以許無明見相應故无明若是
慧應見不相應无二慧體共相應故
不可說見非無明俱非不愚癡見成
倒故又說无明能染慧故如契經說
貪欲染心令不解脫無明染慧令不
清淨非慧還能染於慧體如貪異類
能染於心無明亦應異慧能染亦不
可說無明與慧雖不相應而能為染
如貪為染必與心俱心心所法无發
起染但有自性相應染故不可自體
自體相應是故無明定非惡慧經主

於此假作救言如何不許諸染汙慧
因雜善慧令不清淨說為能染此救
不然諸無漏慧應被染故又无染慧
雜有染慧應令有染轉成無染能治
力强非所治故又彼善慧正現行時
染定非有諸染汙慧正現行時善定
非有說誰能染復染於誰若許有非
有能互相染則畢竟應无得解脫義
若滅熏習便解脫者熏習理无當何
所滅故說無明能染慧故非慧為性
理無傾動若有別法說名无明應說
必何為別法性且有別法謂不了知
此即无明何勞推究應定何法名不
了知方可說為无明自性唯染汙覺
於一切法正知正說若性若相餘半
掩了何昔推徵然我於斯見如是相
謂有別法能損慧能是倒見因障觀
德失於所知法不欲行轉徵心心所
是謂无明如何定知此有別法以如
貪欲說不離故謂契經言離貪欲故
心便解脫離无明故慧得解脫又此
如明說為因故謂契經說无明為因
起諸雜染明為因故雜諸雜染又說

若邪見有近對治故謂契經說諸邪
見斷由正見生諸无明離由明慧起
又契經說是一法故謂契經說若有
菩薩能斷一法我正記彼所作已辦
即是無明又說如闇有對治故如彼
他說
諸有能斷愚於所愚不惑彼轉滅愚惑
如日出除闇
是故無明定有別法无知為體非但
明无然此無知略有二種謂染不染
此二何別有作是說若能障智是染
無知不染无知唯智非有今詳二種
無知相別謂由此故並愚智殊如是
名為染无知相若由此故或有境中
智不及愚是第二相又若斷已佛與
二乘皆无差別是第一相若有斷已
佛與二乘有行不行是第二相又若
於等自共相愚是名第一染无知相
若於諸法味勢熟德數量處時同異
等相不能如實覺是不染无知此不
染无知即說名習氣有古師說習氣
相言有不染汙心所差別染不染法
數習所引非一切智相續現行令心

心所不自在轉是名習氣非唯習无
无法無容能為因故亦不應說有如
是類心及心所攝名習氣不染无知
前已說故謂此无知為自性住心等
為體為有差別若自性住心等為體
佛亦應有不染无知若有差別能差
別者可是无知非所差別現見善等
品類差別心心所中必有別法為能
差別非即一切如善品中必有信等
不善品中有无慙等染汙品中有放
逸等如是等類心心所中必有別法
能為差別故知此中亦有別法能為
差別者是不染無知令諍彼言有太
過失諸異生等心心所法皆不如實
覺味勢熟等相然不見生餘心所故
又一一念彼心心所差別而生應念
念中各有別別无知法起若謂有異
相令无知差別即此足能差別心品
何須別計不染无知是故即於味勢
熟等不勤求解慧與異相法俱為因
引生後同類慧此慧於解又不勤求
後為因引生不勤求解慧如是展轉
无始時來因果相仍習以成性故即

於彼味等境中數習於解无堪能智
此所引劣智名不染无知即此俱生
心心所法捴名習氣理定應然或諸
有情有煩惱位所有无染心及相續
由諸煩惱間雜所熏有能順生煩惱
氣分故諸无染心及眷屬似彼行相
差別而生由數習力相繼而起故離
過身中仍名有習氣一切智者永斷
不行然於已斷見所斷位通染不染
心相續中有餘順生煩惱習性是見
所斷煩惱氣分於中染者說名類性
金剛道斷皆不現行若不染者名見
所斷煩惱習氣亦彼道斷由根差別
有行不行若於已斷修所斷位唯於
不染心相續中有餘順生煩惱習性
是修所斷煩惱氣分名修所斷煩惱
習氣是有漏故无學已斷隨根勝劣
有行不行世尊已得法自在故彼如
煩惱畢竟不行故佛獨稱善淨相續
即由此故行無誤失得不共法三念
住等又由此故密意說言唯佛獨名
得無學果

說一切有部顯宗論卷第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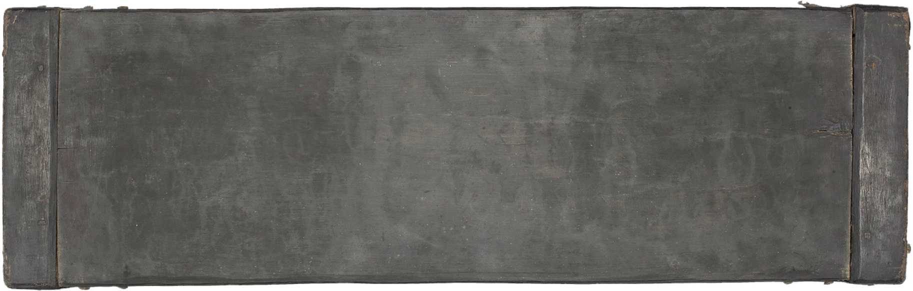
甲辰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彫造